

## 遭民眾黨開除黨籍 李貞秀聲請定暫時狀態處分

2026-04-20 / 中央社

新聞內容摘要	涉及爭點
<p>前民眾黨立委李貞秀遭開除黨籍，喪失不分区立委資格。據了解，李貞秀已於上週五（17日）向台北地方法院遞狀聲請「定暫時狀態處分」，相對人為台灣民眾黨。北院分案審理中。</p> <p>李貞秀身陷國籍及立委資格爭議，日前直播又提及新竹市長高虹安拿民眾黨創黨主席柯文哲新台幣 700 萬元，遭移送台灣民眾黨中央評議委員會裁處。民眾黨中評會 13 日決定將李貞秀開除黨籍。</p> <p>媒體報導，李貞秀 19 日深夜開直播，出示一張台北地方法院的收據，表示自己已依循王金平模式聲請假處分，要求民眾黨暫停開除程序執行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黨籍與立委資格連動性？</li><li>2. 定暫時狀態假處分立法目的？聲請要件？與「假處分」、「假扣押」的區別？</li></ol>

【高點法律專班】

版權所有，重製必究！